

肆、招生系所、名額、考試科目及其他規定

系(所)別	中國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7名		
系所組代碼	11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高階國文 二、中國文學史 三、中國思想史 四、文字學(含文字、聲韻、訓詁)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高階國文成績未達本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中國文學史成績 2. 中國思想史成績 3. 文字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71 尤助教 網址： http://www.chinese.nccu.edu.tw/		

系(所)別	歷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0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21			112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中國通史 二、世界通史 三、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 四、歷史英文		筆試 100%	一、中國通史 二、世界通史 三、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 四、歷史英文	
其他規定事項	在職生錄取標準與一般生相同。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中國通史成績 2. 世界通史成績 3. 中國近現代史與台灣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121；(02)29387044 張助教 網址： http://www.history.nccu.edu.tw/					

系（所）別		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7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31			113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哲學專業語文 （中、英哲學語文各佔 50%） 二、哲學基本問題 三、中西哲學史 （中哲史、西哲史各佔 50%）			筆試 100%	一、哲學專業語文 （中、英哲學語文各佔 50%） 二、哲學基本問題 三、中西哲學史 （中哲史、西哲史各佔 50%）	
其他規定事項		在職生錄取標準與一般生相同，名額得互為流用。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哲學基本問題成績 2. 中西哲學史成績			1. 哲學基本問題成績 2. 中西哲學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361 顏小姐 網址：http://thinker.nccu.edu.tw/						

系(所)別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						
組別		圖書資訊學組			檔案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1141			114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資訊與電腦概論 四、圖書資訊學			筆試 5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檔案學(1142A) 2. 中國現代史(1142B)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1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至多3倍人數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辦公室			地點	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圖書資訊學成績 2. 資訊與電腦概論成績				1. 選考科目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952 吳助教 網址： http://www.lias.nccu.edu.tw/							

系(所)別	宗教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1名			1名				
系所組代碼	1151			115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二、專業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世界宗教概論(1151A) 2. 社會學概論(1151B)		50%	筆試 50%	一、國文 二、專業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世界宗教概論(1156A) 2. 社會學概論(1156B)		5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2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9:00開始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9:00開始	
地點		宗教研究所圖書室(文學院百年樓二樓330208室)		地點		宗教研究所圖書室(文學院百年樓二樓330208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p> <p>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p> <p>三、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自傳、履歷表、成績單及個人未來之研究計畫(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三份),請於3月18日前親送或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所辦公室。</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專業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29393091分機67730 林助教</p> <p>網址: http://www.religion.nccu.edu.tw/</p>							

系（所）別	台灣史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116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台灣史 二、台灣近代政治經濟史 三、東亞近代史 四、歷史文獻解讀(中、英文)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台灣史成績 2. 台灣近代政治經濟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575 張助教 網址： http://www.taiwan.nccu.edu.tw/		

系（所）別	台灣文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8名		
系所組代碼	117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台灣文學史 四、文學理論與批評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台灣文學史成績 2. 文學理論與批評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267 吳小姐 網址： http://tailit.nccu.edu.tw/		

系（所）別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2名		
系所組代碼	118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語言學概論 四、中華文化概論	
其他規定事項	國文與英文成績未達各該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不予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國文成績 2. 英文成績 3. 語言學概論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556 張助教 網址： http://www.tcs1.nccu.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9名			
系所組代碼	16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專業英文 二、教育研究法(含質化與量化方法) 三、教育心理學		25% 25%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井塘樓一、二樓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筆試放榜一週內應另繳交自傳、考生資料表(屆時請至本系網頁下載使用)及對未來之研究計畫，前述三項資料，請依序合併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並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系辦公室。</p> <p>二、非教育相關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教育相關學分。</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教育研究法成績 2. 教育心理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81 關助教 網址： http://edu.nccu.edu.tw/news/news			

系（所）別	幼兒教育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16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教育研究法 二、幼兒教育（含幼教課程與教學、幼教政策與行政、幼教哲學與思潮）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至多2倍人數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井塘樓三樓 幼兒教育研究所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筆試通過後，繳交自傳、履歷表及對未來之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請於3月15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所辦公室。</p> <p>二、前項繳交之資料應包括學業成績、社團經驗、志工服務表現等資料。</p> <p>三、非幼教、幼保、教育相關學系或學程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三門大學部教育相關課程。</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幼兒教育成績</p> <p>2. 教育研究法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209 陳小姐</p> <p>網址：http://www.ece.nccu.edu.tw/index.htm</p>			

系(所)別	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16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專業英文 二、教育行政 三、教育學		50% 50%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地點		井塘樓三樓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筆試通過後，應另繳交考生基本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自傳、特殊表現等資料各一式三份，於3月18日（星期一）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本所辦公室。</p> <p>二、非教育相關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教育相關學分。</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教育行政成績</p> <p>2. 教育學成績</p> <p>3. 專業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6082 莊助教</p> <p>網址：http://www.eap.nccu.edu.tw/</p>			

系(所)別	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系所組代碼	16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輔導與諮商 二、心理學 三、測驗與統計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8:30開始	
		地點	學思樓四樓會議室	
書面審查 10%	依據繳交之資料綜合評量。			
其他規定事項	<p>筆試通過後，請繳交以下資料：</p> <p>一、考生資料表及自傳：請至本學程網站下載「考生資料表」填寫相關內容並於簽名處親筆簽名，限6頁。</p> <p>二、研究計畫書一份，以10頁為限，超過酌予扣分。</p> <p>三、傑出表現或重要經歷證明：如大專生參加國科會專題研究獲選案，或擔任教授的研究助理、教學助理、著作發表、學術成就、輔導實務經驗、領導經驗、教學實務經驗、志工經驗、資訊能力、作品集、外語檢定考或其他足以代表傑出表現的各項得獎證明等，請附上證明。</p> <p>四、大學學歷(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若為應屆畢業生，請附上學生證影本)及學業成績總平均與排名證明。</p> <p>五、推薦信一份，請至本學程網站下載格式化「推薦信」表格填寫。</p> <p>※以上一~五項請裝訂成冊，一式三份，皆請用A4格式紙張製作，以黑白雙面列印即可。並於3月18日(星期一)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寄達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辦公室。</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輔導與諮商成績 2. 心理學成績 3. 測驗與統計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5451、62308 施小姐 網址： http://www.mpcg.nccu.edu.tw/ (教育學院輔導與諮商碩士學位學程網站) http://psy.nccu.edu.tw/main.php (理學院心理學系網站)			

系(所)別	政治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5名		
系所組代碼	21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政治學 四、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比較政治 (2111A) 2. 中西政治思想史 (2111B) (中、西各佔1/2) 3. 政治學方法論 (2111C)	80% 50%
其他規定事項	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政治學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771 張助教 網址： http://www.politics.nccu.edu.tw/main.php		

系(所)別	社會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1名		
系所組代碼	21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社會學 二、社會學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 三、社會學理論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社會學理論成績 2. 社會學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60；29393091 分機 50858 鄭助教 網址： http://sociology.nccu.edu.tw/		

系(所)別	財政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7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2131			213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全職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財政學 三、經濟學 四、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會計學 (2131A) 2.統計學 (2131B)	50% 50% 50%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財政學 三、經濟學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招生名額分配方式：</p> <p>1.先合計英文、財政學及經濟學三科成績，擇優選取同於招生名額之人數。若逢同分，則同分參酌順序依序為財政學成績、經濟學成績、英文成績。</p> <p>2.依前項人數中之各選考科目人數比例訂定各選考別招生名額。</p> <p>二、計算四科總成績，依前項各選考別招生名額，擇優錄取。</p> <p>三、考生入學後，應就稅務組及公共經濟組至少擇一為主修組別。</p>			<p>一、計算三科總成績，擇優錄取。</p> <p>二、考生入學後，應就稅務組及公共經濟組至少擇一為主修組別。</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財政學成績</p> <p>2.經濟學成績</p> <p>3.英文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063 林助教</p> <p>網址：http://pf.nccu.edu.tw/</p>							

系(所)別	公共行政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0名		
系所組代碼	2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行政學 二、公共政策 三、公共議題分析	25% 25%
其他規定事項	本系自 101 學年度起實施碩士班學生英語能力畢業檢定，該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未能通過檢定標準者不得畢業。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行政學成績 2. 公共政策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158 江助教 網址： http://pa.nccu.edu.tw/		

系(所)別	地政學系								
組別	土地與環境規劃組			不動產管理與法制組			土地測量與空間資訊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三組共 22 名								
系所組代碼	2151			2152			215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都市計畫與區域計畫 四、土地法與土地政策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土地經濟學 四、土地法與土地政策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測量學 四、地理資訊系統(GIS)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國文、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國文、英文成績任一科未達本系該組到考考生成績前 75%者，不予錄取。</p> <p>二、招生名額分配方式：各組最低錄取名額二名。其餘名額，依各組總到考人數佔本系(三組)總到考人數比例訂定。</p> <p>三、分別計算二科專業科目總成績，依前項各組招生名額，個別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都市計畫與區域計畫成績 2. 土地法與土地政策成績			1. 土地經濟學成績 2. 土地法與土地政策成績			1. 測量學成績 2. 地理資訊系統(GIS)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641 蕭助教</p> <p>網址：http://landeconomics.nccu.edu.tw/</p>								

系(所)別	經濟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9名		
系所組代碼	216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個體經濟學 二、總體經濟學 三、統計學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個體經濟學與總體經濟學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056 郭助教 網址： http://econo.nccu.edu.tw/		

系(所)別	民族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5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2171			217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民族事務相關機構(含偏遠地區學校)同意報考證明書之在職人員；或雖未服務於上述機構，然工作性質屬接觸民族相關事務，且取得服務機關主管開具之有關證明及「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民族學(文化人類學) 二、民族誌(含台灣民族誌、中國民族誌、世界民族誌)			筆試 70%	一、民族學(文化人類學) 二、民族誌(含台灣民族誌、中國民族誌、世界民族誌)		
	口試 30%	參加資格	全部考生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全部考生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16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日期時間	3月16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地點	民族學系 270514 研討室		地點	民族學系 270514 研討室				
其他規定事項	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自傳、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 2. 報考者若有相關研究著作或其他形式作品、相關語言能力證明或工作證明(非必備資料)請提供各一式三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自傳、研究計畫各一式三份。 2. 報考者若有相關研究著作或其他形式作品、相關語言能力證明或工作證明(非必備資料)請提供各一式三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口試成績			口試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107；29393091 分機 50553 何助教 網址： http://www.ethnos.nccu.edu.tw/							

系(所)別	國家發展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218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政治學 (2181A) 2. 經濟學 (2181B) 3. 社會學 (2181C)	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本所碩士班招生名額17名(含甄試名額10名),碩士班甄試缺額流用至本項考試的招生名額,流用情形可逕至本校碩士班招生入學網頁或電洽本所查詢。</p> <p>二、英文成績未達本所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75%者,不予錄取。</p> <p>三、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選考科目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721 張小姐 網址: http://www.gids.nccu.edu.tw/		

系(所)別	勞工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8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2201			2206				
特定報考資格				累計二年以上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勞動政策與法令 二、經濟學 三、社會學			筆試 90%	一、勞動政策與法令 二、經濟學 三、社會學		
					書面 審查 10%	考生個人資料表		
其他規定事項				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1. 考生「個人資料表」一式五份(請上本所網頁下載)。 2. 因故無法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之在職人員,請繳交足以證明工作年資之文件(如軍、公、勞、農保險投保年資證明)。 二、本所課業繁重,錄取考生請自行妥善調配工作及修課時間。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勞動政策與法令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社會學成績			1. 勞動政策與法令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社會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51236 莊先生 網址: http://www.labour.nccu.edu.tw/							

系(所)別	社會工作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8名			
系所組代碼	22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5%	一、英文	15%	
		二、社會工作(含社會福利)	35%	
		三、社會工作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	25%	
口試 25%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4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9:00開始		
	地點	綜合院館南棟14樓271446室 社會工作研究所期刊室		
其他規定事項	<p>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三份),於3月19日前以限時掛號寄達或親送本校社會工作研究所辦公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歷。 自傳。 讀書計畫(以A4格式紙張1,000字左右)。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會工作(含社會福利)成績 社會工作研究方法(含社會統計)成績 口試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29387237;29393091分機51446 陳助教 網址: http://socialwork.nccu.edu.tw/			

系(所)別	亞太研究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5名			
系所組代碼	22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30%	專業英文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擇優選取至多45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9:00開始	
	口試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12樓271206室		
書面審查 40%	報名時所繳文件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請由上而下排列整齊，繳交一式四份供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申請書(請至本學程網站下載)。 2. 其他足資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或學習成就之資料(如TOEFL/IELTS成績或工作證明等)。 3. 大學以上最高學歷之成績單暨畢業證書影本。 4. 推薦書二封(二位推薦人)。 <p>二、各項考試均以英文進行，本學程課程均為英語授課。</p> <p>三、收費標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雜費：準用本校公告之社科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 2. 學分費：每學分5,500元。 <p>四、上課時間：主要以週一至週五晚間及週六為主(實際上課時間依各科授課教師而定)。</p> <p>五、各項規定每學年視情況調整。</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筆試放榜後隔天公布於本學程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口試時間按照准考證號碼排序，歉難接受考生提出時間調整之要求，敬請務必配合。</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筆試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421 吳小姐 網址： http://asiapacific.nccu.edu.tw			

系(所)別	外交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6名		
系所組代碼	31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國際關係 四、國際公法 五、中西近代外交史 六、第二外國語(自由選考,八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法文 (3111A) 2. 西班牙文 (3111B) 3. 德文 (3111C) 4. 俄文 (3111D) 5. 阿拉伯文 (3111E) 6. 日文 (3111F) 7. 韓文 (3111G) 8. 土耳其文 (3111H)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一、具第二外語能力之考生得選擇加考第二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第二外國語成績達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50%之平均數者,加總分3分;達該科到考考生得分之平均數者,加總分2分。如該科僅有1人到考,其成績達60分者,加總分1分。 二、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三、本系自98學年度開始實施英語能力畢業要求(詳見「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碩士班學生修業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國際關係成績 2. 國際公法成績 3. 中西近代外交史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29393091 分機50918 鄭助教 網址: http://diplomacy.nccu.edu.tw/		

系(所)別	東亞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5名		
系所組代碼	31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政治學 三、中國大陸研究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中國大陸研究成績 2. 政治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801 張助教 網址： http://eastasia.nccu.edu.tw/main.php		

系(所)別	俄羅斯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8名		
系所組代碼	3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三選一) 1. 政治學(3131A) 2. 經濟學(3131B) 3. 俄國史(從帝俄到蘇聯解體)(3131C) 三、俄文(自由選考)(3131D)	
其他規定事項	1. 考生得選擇加考俄文，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俄文與英文兩科成績均達50分(含)以上者，加總分10分。 2. 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分配方式：依選考科目各科最低錄取名額二名。其餘名額，依選考科目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選考科目成績 2.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0806 高小姐 網址： http://rustudy.nccu.edu.tw/		

系(所)別	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3141			
特定報考資格	通過日本語能力測驗(JLPT)N3以上，或通過英語能力測驗 TOEIC 多益測驗 600分(含)以上，或 TOEFL 托福 500分(含)以上者。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日本近代史	30%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30%	
			1. 當代日本政治與外交(3141A)	
		2. 當代日本經濟與社會(3141B)		
口試 4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 20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3. 口試以中文問答。 4. 口試順序以准考證號碼排序，3月14日公布於日本研究學士學位學程網站(網址： http://www.mpjs.nccu.edu.tw/)，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9:30 至 16:00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 1 樓 270106 教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影本四份)，並於3月19日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國際事務學院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文自傳。 研究計劃(2,000字，以中文書寫)。 大學成績單。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N3證書影本，或 TOEIC 多益測驗證書影本，或 TOEFL 托福成績證明影本(口試當天查驗正本，驗畢歸還；若屆時未能於規定期間內提出前項語文測驗證書影本者，將失去口試資格，考生不得以此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及口試費)。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3月14日公布於本學程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口試成績 選考科目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682 陳小姐 網址： http://www.mpjs.nccu.edu.tw/			

系(所)別	國際研究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系所組代碼	315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35%	國際關係(以英文作答)		
	口試 35%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成績後, 擇優選取至多 18 名參加口試。 2. 口試順序以准考證號碼排序, 3 月 22 日公布於國際事務學院網站(網址: http://www.ocia.nccu.edu.tw/main.php), 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日期 時間	3 月 23 日【星期六】 9:30 至 16:00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 11 樓 271106 教室	
書面 審查 30%	報名時所繳文件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 請由上而下排列整齊, 繳交一式四份供書面審查:</p> <p>1. 「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相關資料:</p> <p>(1) 英文履歷;</p> <p>(2) 英文自傳;</p> <p>(3) 英文研究計畫書;</p> <p>(4)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如勞保卡、在職證明書、公司證明文件或退伍令);</p> <p>(5) 其他足資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或外語程度之資料。</p> <p>2. 大學以上最高學歷之成績單暨畢業證書影本。</p> <p>3. 推薦書二封(中、英文均可, 須為不同人撰寫)。</p> <p>二、筆試、口試均以英文進行。</p> <p>三、全課程採英語教學。</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 於3月22日公布於國際事務學院網站, 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筆試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87682 陳小姐 網址: http://www.ocia.nccu.edu.tw/main.php			

系(所)別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組別		國際經濟、國際財管、國際企管與行銷組			國際經貿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6名			8名			
系所組代碼		4111			411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15% 35%		筆試 50%	一、英文 15%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35% 1. 商事法 (4112A) 2. 國際經貿法 (4112B)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60 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30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日期 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8:30開始			日期 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9:00開始	
	地點	商學院10樓1047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10樓1047室報到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下列書面資料，請依序裝訂成套，共一式六套(至少一套為正本)。每套頁數至多6頁，限單面，A4格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生基本資料表(限一頁，請至國貿系網頁下載，依格式詳填並簽名) 2. 自傳 3. 學習計畫 4. 學業成績總表 <p>二、請於書面資料首頁右上角註明准考證號碼，於3/15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信封上請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p> <p>三、本組考生入學後，須依基本資料表中所列舉之其中三組(國際經濟組、國際財管組、國際企管與行銷組)，擇一作為未來主修領域。</p> <p>※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備審資料原則上不歸還，請自行備份留存。</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分配方式：選考科目各科最低錄取一名；其餘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下列書面資料，請依序裝訂成套，共一式四份(至少一套為正本)，限A4格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生基本資料表(限一頁，請至國貿系網頁下載，依格式詳填並簽名) 2. 自傳 3. 學習計畫 4. 學業成績總表 <p>三、請於書面資料首頁右上角註明准考證號碼，於3/15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信封上請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p> <p>※為求試務順利進行，考生可提前準備所需文件。備審資料原則上不歸還，請自行備份留存。</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2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選考科目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008 謝小姐 網址：http://www.ib.nccu.edu.tw/							

系(所)別	金融學系							
組別	金融管理組			財務工程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6名				
系所組代碼	4121			412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統計學 A 二、經濟學 三、財務管理			筆試 50%	一、統計學 B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經濟學 (4122A) 2. 財務管理 (4122B)		
	口試 50%	參加資格	選取至多 36 名參加口試。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 36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日期時間	3 月 23 日【星期六】			日期時間	3 月 23 日【星期六】	
	地點	商學院 7 樓金融學系辦公室			地點	商學院 7 樓金融學系辦公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書面資料:</p> <p>1. 履歷(附照片)、自傳及讀書計畫等 3 項(以 A4 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 限單面 3 頁完成)。</p> <p>2. 學業成績總表。</p> <p>二、書面資料文件需依序裝訂成套,並於首頁右上角註明准考證號碼,共一式六份,於 3 月 15 日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並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p> <p>三、本系自 94 學年度開始實施英文能力畢業要求,相當於多益 750 分(含)以上之標準(詳見本系網頁【金融系碩士班修業相關規定】),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p> <p>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p> <p>三、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書面資料:</p> <p>1. 履歷(附照片)、自傳及讀書計畫等 3 項(以 A4 格式紙張繕打或書寫, 限單面 3 頁完成)。</p> <p>2. 學業成績總表。</p> <p>四、書面資料文件需依序裝訂成套,並於首頁右上角註明准考證號碼,共一式六份,於 3 月 15 日前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本系辦公室,並註明報考組別。逾期者,口試成績將予以扣分。</p> <p>五、本系自 94 學年度開始實施英文能力畢業要求,相當於多益 750 分(含)以上之標準(詳見本系網頁【金融系碩士班修業相關規定】),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統計學 A 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統計學 B 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87143 劉助教 網址: http://www.banking.nccu.edu.tw/							

系(所)別	會計學系					
組別	會計組			稅務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0名			4名		
系所組代碼	4131			413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中英語文能力 二、會計學 三、成本與管理會計學 四、審計學	50% 50% 50%	筆試 100%	一、中英語文能力 二、會計學 三、稅務法規 四、審計學	50% 50% 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考試範圍包括國際會計準則。</p> <p>二、本學系屬學籍分組，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各組名額不得流用。</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會計學、成本與管理會計學、審計學三科之平均成績			會計學、稅務法規、審計學三科之平均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7046 林助教</p> <p>網址：http://acct.nccu.edu.tw/</p>					

系(所)別	統計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7名			
系所組代碼	4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估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50%	
		二、基礎數學(含微積分、線性代數)	150%	
		三、數理統計學	150%	
		四、統計方法	150%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計分方式=英文成績$\times 0.5$+(基礎數學成績+數理統計學成績+統計方法成績)$\times 1.5$。</p> <p>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三、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於學位考試申請時，必須通過本系碩士生畢業英文檢定標準。</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數理統計學成績</p> <p>2. 統計方法成績</p> <p>3. 基礎數學(含微積分、線性代數)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20 楊助教</p> <p>網址：http://stat.nccu.edu.tw/</p>			

系(所)別		資訊管理學系						
組別		資管組			科技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4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4161			416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計算機概論 三、管理資訊系統			筆試 50%	一、英文 二、計算機概論 三、資料結構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不含英文成績)擇優選取至多42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不含英文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地點	商學院260905室			地點	商學院260905室	
書面審查 20%	依據繳交之資料綜合評量。			書面審查 20%	依據繳交之資料綜合評量。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p> <p>二、英文、計算機概論、管理資訊系統成績未達本組各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80%者，不予錄取。</p> <p>三、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另繳交以下資料，並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牢固，一式五份(其中至少一份歷年學業成績單應為正本)，於3月15日前親送或掛號(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資訊管理學系辦公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簡略自傳1頁。 2. 未來研究計畫1頁。 3. 從大學開始之歷年學業成績單(包括所有就讀過之學校)。 4. 研究成果之清單(如：在國科會及其他產學計畫摘要、學術期刊及研討會發表論文等)至多1頁。 5. 得獎紀錄之證明至多3項。 6. 其他輔助資料(如：TOEFL或TOEIC等英文成績)。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p> <p>二、英文、計算機概論、資料結構成績未達本組各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80%者，不予錄取。</p> <p>三、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另繳交以下資料，並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牢固，一式五份(其中至少一份歷年學業成績單應為正本)，於3月15日前親送或掛號(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資訊管理學系辦公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簡略自傳1頁。 2. 未來研究計畫1頁。 3. 從大學開始之歷年學業成績單(包括所有就讀過之學校)。 4. 研究成果之清單(如：在國科會及其他產學計畫摘要、學術期刊及研討會發表論文等)至多1頁。 5. 其他有關資料至多3項。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57 黃助教 網址： http://www.mis.nccu.edu.tw/							

系(所)別	財務管理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9名			
系所組代碼	417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財務管理	40%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30%	
		1. 統計學 (4171A)		
	2. 微積分 (4171B)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80 名參加口試。 2. 口試名額依選考科目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 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 8:30 開始		
	地點	商學院 260808 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招生名額依選考科目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財務管理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8591 王助教</p> <p>網址：http://www.finance.nccu.edu.tw/</p>			

系(所)別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組別	法律組			管理組			精算科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4名			5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4181			4182			418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保險法 三、民法(總則與債編總論)		50% 50%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統計學		50% 50%	筆試 50%	一、英文 二、微積分 三、統計學		50%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2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地點	商學院9樓 風管系辦公室報到	
書面審查 20%	成績單、自傳、讀書計畫、其他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於3月15日前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校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辦公室，郵寄時間以郵戳為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績單總表正本一份及影本二份。 2. 自傳一式三份。 3. 讀書計畫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言成績、大學期間自行撰寫之任何學期報告或研究報告等)。 <p>二、本系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p> <p>三、99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於學位考試申請時，必須通過本系碩士生畢業英文檢定標準。</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至本系網頁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72 莊助教 網址： http://www.rmi.nccu.edu.tw/											

系(所)別	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								
組別	科技管理組								
	學士後甲			學士後乙			碩士後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0名			6名			4名		
系所組代碼	4191			4192			4193		
特定報考資格	限理、工、醫、農等相關學院與科系(請參閱簡章附錄七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具理、工、醫、農等相關科系碩士學位者(請參閱簡章附錄七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筆試 60%	一、英文 二、企業管理個案		筆試 30%	專業英文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30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15名參加口試。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擇優選取本組至多1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8:00至18:00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8:00至18:00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8:00至18:00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地點	商學院九樓 260908室
書面審查 30%						書面審查 30%	考生資料表、自傳、碩士論文、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口試當天報到時需繳以下資料，各一式五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點選招生/碩士班下載。 自傳(含家庭背景、求學經過、讀書計畫、生涯規劃等)。 大學成績單(應屆者則繳交大學前三年成績單，其中至少一份正本)。 <p>二、「考生資料表」電子檔請於3月20日前e-mail至 liwen@nccu.edu.tw。</p> <p>三、本所屬學籍分組，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科技管理組與智慧財產組名額不得流用。</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生資料表」一式五份。 自傳一式五份。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正本一份，影本四份。 碩士論文一份。 <p>二、「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點選招生/碩士班下載，並於報名時e-mail至 liwen@nccu.edu.tw。</p> <p>三、本所屬學籍分組，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科技管理組與智慧財產組名額不得流用。</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企業管理個案成績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094 張助教</p> <p>網址：http://tim.nccu.edu.tw/</p>								

系(所)別	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				
組別	智慧財產組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9名				
系所組代碼	4194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	一、英文 二、選考科目及代碼(四選一) 1. 微積分 (4194A) 2. 生命科學 (4194B) 3. 經濟學 (4194C) 4. 民法 (4194D)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佔50%)及書面審查(佔50%)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7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時間	3月24日【星期日】 8:30至17:00		
		地點	商學院260909室		
書面審查 40%	自傳、學習計畫、成績單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一式五份。 2. 大學成績單正本一份、影本四份(以碩士資格報名者，須另附研究所成績單)。 3. 學習計畫一式五份。 <p>二、請依序將自傳、成績單、學習計畫等三項合併裝訂成冊，共需一式五份。</p> <p>三、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p> <p>四、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p> <p>五、本所屬學籍分組，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科技管理組與智慧財產組名額不得流用。</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9507 呂助教 網址：http://iip.nccu.edu.tw/				

系(所)別	企業管理研究所(MBA 學位學程)							
組別	甲組			乙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3 名			12 名				
系所組代碼	4211			4212				
特定報考資格	限理、工、醫、農等相關學院與科系(請參閱簡章附錄七特定報考資格對照表)。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統計學(4211A) 2. 管理學(4211B)		50% 50%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經濟學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微積分(4212A) 2. 管理學(4212B)		50% 5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 69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選取至多 36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再依筆試總成績決定各選考科目參加口試資格。	
		日期時間	3 月 24 日【星期日】上午 8 點起			日期時間	3 月 24 日【星期日】上午 8 點起	
	地點	商學院 260713 室			地點	商學院 260713 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比例訂定。</p> <p>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p> <p>三、收費標準</p> <p>1、學雜費：準用本校公告之商學院碩士班學基費收費標準。</p> <p>2、學分費：每學分 5,000 元。(獎學金名額請詳見本所網頁)</p> <p>四、「102 學年度入學生修業規定要點說明」請詳見本所網頁。</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比例訂定。</p> <p>二、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個別擇優錄取。</p> <p>三、完成網路報名者，請於 12 月 28 日前傳真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請繳附學生證影本，並註明畢業學位名稱；傳真至 (02)29387723 陳助教收。</p> <p>四、收費標準</p> <p>1、學雜費：準用本校公告之商學院碩士班學基費收費標準。</p> <p>2、學分費：每學分 5,000 元。(獎學金名額請詳見本所網頁)</p> <p>五、「102 學年度入學生修業規定要點說明」請詳見本所網頁。</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選考科目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經濟學成績 3. 選考科目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85562 陳助教 網址： http://www.mba.nccu.edu.tw/							

系(所)別	新聞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4名				
系所組代碼	511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大眾傳播概論(含新聞學) 四、社會問題分析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8 名參加口試及書面審查。		
		日期 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8:30起		
		地點	新聞館三樓研討室		
書面 審查 10%	自傳、讀書計畫、工作成品				
其他規定事項	<p>一、符合口試資格之考生，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五份】，於3月15日(星期五)下午5:00前親送達或快捷郵件寄達傳播學院研究部陳助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 2. 讀書計畫(以A4格式紙張繕打1,000字左右)。 3. 工作成品(請繳交代表作品幾篇及其他有利之資料，並表列作品目錄)。 <p>二、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學程包括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整合傳播學程，電訊傳播政策與管理學程，和自行規劃學習計畫的自主學程。</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社會問題分析成績 3. 大眾傳播概論成績 4.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077 陳助教 網址： http://www.jschool.nccu.edu.tw/				

系(所)別	廣告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12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5121			5126					
特定報考資格	限任職於傳播、廣告、公關、行銷相關部門，累計三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不含服義務役年資)，並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80%	一、國文	10%			筆試 80%	一、國文	10%	
		二、英文	20%				二、英文	20%	
		三、廣告原理	25%				三、廣告原理	25%	
四、公共關係原理		25%		四、公共關係原理			25%		
口試 2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4 名參加口試。			口試 2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4 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8:00開始				日期 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上午8:00開始		
	地點	另行公告				地點	另行公告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3月18日下午5時前將研究計畫及自傳(含報考理由)一式五份(以A4格式紙張繕打)親送或掛號寄達本校傳播學院研究部辦公室(郵寄者請斟酌郵務處理時間，務需於前述期限內寄達)。</p> <p>二、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97學年起實施學程制，學程包括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整合傳播學程，電訊傳播政策與經營管理學程，和自行規劃學習計畫的自主學程。</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廣告原理成績</p> <p>2. 公共關係原理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670 林助教</p> <p>網址：http://www.ad.nccu.edu.tw/</p>								

系(所)別	廣播電視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8名			
系所組代碼	5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傳播英文	10%	
		二、當代電子媒介問題分析	20%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30%	
		1. 媒介敘事與解析 (5131A)		
		2. 媒介產業與政策 (5131B)		
口試 4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至多 24 名參加口試。 2. 依選考科目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 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報到時間上午8:30起		
	地點	另行公告於本系網頁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自傳、未來想像與學習、研究或創作計畫等約 3,000 字各一式四份，以限時掛號於 3 月 14 日前寄達或親送本系辦公室。</p> <p>二、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分配方式：依選考科目之各科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三、傳播學院新聞系、廣告系、廣播電視系碩士班自 97 學年度起實施學程制。廣電系碩士班新生入學後，除可選修「想像、敘事與互動學程」、「電訊傳播政策與管理學程」外，尚可選修「傳播與文化學程」、「新聞與資訊傳播學程」、與「整合傳播學程」。學生亦可與學業導師諮商，自行規畫學習計畫(自主學程)，經院審核通過後實施。</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選考科目成績</p> <p>3. 當代電子媒介問題分析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123 劉助教</p> <p>網址：http://www.rtv.nccu.edu.tw/</p>			

系(所)別	國際傳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IMICS)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5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15%
		二、英文		15%
		三、國際傳播議題分析(以英文作答)		20%
口試 5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0 名參加口試。(以英文進行)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 9:00 開始 (上午 8:30 報到)		
	地點	大勇樓四樓 210404 研討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本學程全英語授課，為一般碩士班，非在職專班。</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袋)共一式三份)，以限時掛號於3月18日前寄達或親送至本校國際傳播學程辦公室(大勇樓410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與個人讀書或研究計畫，以英文撰寫，總頁數請勿超過A4三頁。 2. 最高學歷成績單正本與個人相關之榮譽和得獎紀錄。 3. 須檢附英語能力測驗證明(TOEFL、IELTS、TOEIC)成績單影本。 <p>三、本學程遵照學校招生簡章總則，得不足額錄取。</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學程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國際傳播議題分析成績 3. 英文成績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7550 李助教</p> <p>網址：http://www.imics.nccu.edu.tw/</p>			

系(所)別	數位內容碩士學位學程							
組別	創意傳播組			資訊技術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5151			515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國文	5%		筆試 50%	一、國文	5%	
		二、英文	10%			二、英文	5%	
		三、新媒介與科技	15%			三、計算機概論	20%	
		四、媒介敘事	20%			四、程式設計與資料結構	2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0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0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4日【星期日】 上午9:00起 (報到時間上午8:30)			日期時間	3月24日【星期日】 上午9:00起 (報到時間上午8:30)		
	地點	另行公告			地點	另行公告		
書面審查 20%	一、自我介紹 二、創作構想或研究計畫 三、作品或專題成果			書面審查 20%	一、自我介紹 二、創作構想或研究計畫 三、作品或專題成果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3月15日下午5點前將自我介紹、創作構想或研究計畫、作品或專題成果一式二份，親送或掛號寄達本校傳播學院研究部辦公室(郵寄者請斟酌郵務處理時間，務需於前述期限內寄達)。</p> <p>二、若繳交電子檔案，須有自動播放程式，以免審查資料時讀取困難。</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學程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媒介敘事成績				1. 口試成績 2. 程式設計與資料結構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670 林助教 網址：http://www.DCT.nccu.edu.tw/							

系(所)別	英國語文學系							
組別	文學組			英語教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2名			6名				
系所組代碼	6111			611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寫作 三、英美文學 四、文學作品分析		50%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寫作 三、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 四、語言學概論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30名參加口試。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9:00至16:00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9:00至12:00		
	地點	季陶樓340205室		地點	季陶樓(本系網頁公告)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英美文學」原始成績未達5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英國語文學系「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申請論文口試。</p> <p>三、非英文系、外文系大學部畢業者，若修習「英美文學」相關課程未達18個學分，入學後須補足到18學分，否則不准予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原始成績未達5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英國語文學系「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申請論文口試。</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口試成績 2. 英美文學成績			1. 口試成績 2.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913 鄧助教 網址： http://english.nccu.edu.tw/							

系(所)別	斯拉夫語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612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俄語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俄語原始成績達 50 分以上者。	
		日期 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下午 1:00 開始	
地點		斯拉夫語文學系圖書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俄語原始成績未達 50 分者，不予錄取。</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備齊以下資料（有關俄國語言、文學、文化之研究報告「約 5000 字左右」、成績單各一式 3 份），以限時掛號於 3 月 18 日(星期一)前寄達或親送本校斯拉夫語文學系辦公室。</p> <p>三、本系自 93 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俄語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 (02) 29387280 劉助教</p> <p>網址: http://slavic.nccu.edu.tw/</p>			

系(所)別	語言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系所組代碼	613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估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二、英文 三、語言學概論		50%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4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2日【星期五】 9:00至17:00	
地點		季陶樓後棟一樓 語言所視聽會議室		
其他規定事項	<p>本所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所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者，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7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p>1. 口試成績</p> <p>2. 語言學概論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87246~7 曾助教</p> <p>網址：http://ling.nccu.edu.tw/</p>			

系(所)別	日本語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6141			
特定報考資格	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一級(或N1),或於101年參加 JLPT N1 檢定考試且有自信會通過者。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10%
		二、英文		10%
		三、日文小論文		15%
四、日本語言文化 (※可以中、日文作答,考試範圍含語言、文學、歷史、文化。)		35%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5 名參加口試。 2. 口試以日語問答。 3. 口試順序以准考證號碼排序,3月22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9:30 至 16:00		
	地點	季陶樓一樓 日文系視聽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影本四份),並於3月15日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本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文自傳。 研究計畫(以中文書寫,併入口試成績)。 大學成績單。 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一級(或N1)證書影本(口試當天查驗正本,驗畢歸還;若屆時未能於規定期間內提出一級(或N1)證書影本者,將失去口試資格,考生不得以此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及口試費)。 <p>二、本系自93學年度開始實施外國語文學院「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凡本系學生未通過檢核標準,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3月22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口試成績(含研究計畫) 日本語言文化 日文小論文 			
聯絡資訊	電話:(02)29393091 分機 62166 賴助教 網址: http://japanese.nccu.edu.tw/			

系(所)別	韓國語文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系所組代碼	6161			
特定報考資格	通過韓國語文能力試驗(TOPIK)中級4級以上者。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70%	一、國文		10%
		二、英文		20%
		三、韓文(語學40%，文學30%，歷史文化30%)		40%
(考試時間150分鐘，中間不休息)				
口試 3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1名參加口試。 2. 口試以韓語問答。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上午9:00起(報到時間上午8:30)		
	地點	道藩樓二樓(320212) 韓語系視聽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影本四份)，並於3月18日(星期一)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本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自傳。 2. 研究計畫(以中文書寫，併入口試成績)。 3. 大學成績單。 4. 韓國語文能力試驗(TOPIK)中級4級以上證書影本(口試當天查驗正本，驗畢歸還；若屆時未能於規定期間內提出證書影本者，將失去口試資格，考生不得以此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及口試費)。 <p>二、凡本系碩士班學生未通過韓國語文能力試驗(TOPIK)高級6級標準，不得畢業。</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含研究計畫) 2. 韓文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311 洪小姐 網址： http://korean.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民法組			財經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名			8名		
系所組代碼	7111			7112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80%	一、民事財產法 (民總、債總、債各、物權) 二、民事身分法與民事訴訟法 (含身分法占25%、民事訴訟法占75%) 三、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7111A) 2. 日文(7111B) 3. 法文(7111D)		筆試 80%	一、民事財產法 二、商事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票據法、與保險法) 三、外國語(必選，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7112A) 2. 日文(7112B) 3. 英文(7112C)	100%
書面 審查 20%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4名 繳交書面審查資料。			書面 審查 20%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6名 繳交書面審查資料。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在60分以上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又本系該科到考考生人數達10人以上，其成績須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30%之平均數，始得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p> <p>二、具參加書面審查資格者，須繳交下列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四份)，於3月15日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親送本校法律學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p>1. 大學成績單，包含在校學業成績總平均名次及院系百分比。</p> <p>2. 研究計畫與方向(限3-5頁以內)。</p> <p>3. 語文能力、參與國科會計畫及學術交流證明。</p>			<p>一、外國語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50%之平均數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10人，其成績在60分以上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p> <p>二、具參加書面審查資格者，須繳交下列資料(合併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於3月15日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親送本校法律學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p>1. 大學成績單，包含在校學業成績總平均名次及院系百分比。</p> <p>2. 研究計畫與方向(限3-5頁)。</p> <p>3. 語文能力、參與國科會計畫及學術交流證明等足資呈現財經法領域研究潛力之文件。</p>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p>1. 民事財產法(民總、債總、債各、物權)成績</p> <p>2. 民事身分法與民事訴訟法成績</p>			<p>1. 商事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票據法、與保險法)成績</p> <p>2. 民事財產法成績</p> <p>3. 外國語成績</p>		
聯絡資訊	<p>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416 彭小姐</p> <p>網址：http://www.law.nccu.edu.tw/</p>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公法組			刑法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5名			7名				
系所組代碼	7113			7114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60%	一、憲法 二、行政法			筆試 50%	一、刑法 二、刑事訴訟法 三、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7114A) 2. 日文(7114B) 3. 英文(7114C)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21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14樓 法學院研討室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14樓 法學院研討室		
				書面審查 20%	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繳交下列書面資料： 一、大學成績單 二、研究計畫與方向 三、語文能力證明			
其他規定事項	<p>一、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3月15日前將大學成績單、研究計畫與方向、語文能力證明(包含第二外國語也可一併證明)及其他相關有利審查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親送本校法律學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p>二、口試成績包含審查上述書面資料之成績。</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院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p>一、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外國語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生成績前50%之平均數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10人，其成績在60分以上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p> <p>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3月15日前將大學成績單、研究計畫與方向、語文能力證明(包含第二外國語也可一併證明)及其他相關有利審查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三份，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親送本校法律學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p> <p>※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院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憲法與行政法加總成績 2. 口試成績			1. 口試成績 2.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51416 彭小姐 網址: http://www.law.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學系							
組別	勞工法與社會法組			基礎法學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名			3名				
系所組代碼	7115			7116				
特定報考資格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限法律學類科。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80%	一、勞動法 二、社會法			筆試 40%	一、法理學及法社會學 二、法制史 三、外國語(自由選考,三選一) 選考科目及代碼 1. 德文(7116A) 2. 日文(7116B) 3. 英文(7116C)		100%
	書面 審查 20%	報名時所繳交之文件			口試 3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9名參加口試。	
					日期 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十四樓 法學院研討室		
					書面 審查 30%	具參加口試資格時所繳交之文件		
其他規定事項	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請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成冊,共一式四份,試後恕不退還) 1. 自傳履歷。 2. 歷年修課成績單。 3. 外國語文能力證明。			一、考生得選擇加考外國語,其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外國語成績達本系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50%之平均數者,加筆試原始總分5分;如本系該科到考人數未達10人,其成績在60分以上者,加筆試原始總分10分。 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應於3月15日前另繳交資料(請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成冊,共一式五份,試後恕不退還) 1. 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證明正本一份及影本四份。 2. 自傳(含性格之自我分析、過去的教育經驗、未來生涯規劃)一式五份。 3. 讀書計畫或研究計畫一式五份。 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著作、國科會專題計畫、獎學金證明、社團負責人或幹部證明、語言能力等證明,每種資料一式五份。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院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書面審查成績			法理學及法社會學與法制史加總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416 彭小姐 網址: http://www.law.nccu.edu.tw/							

系(所)別	法律科際整合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5名			
系所組代碼	7121			
特定報考資格	除本國法律學系外均得報考。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20%	社會議題分析(以中文占70%及英文占30%命題；中文命題，以中文作答；英文命題，得選擇以中文或英文作答)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之至多3倍人數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16日【星期六】 上午9:00開始	
		地點	綜合院館北棟十四樓 法學院研討室	
書面審查 40%	<p>一、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第1~5項為必須繳交資料，請依下列順序合併裝訂成冊，共需五份，繳交資料將不予歸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個人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 2. 自述及讀書計畫(5000字以內，請以A4、12號字體格式繕打；請至本所網頁下載)。 3. 應考學歷影本或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4. 大學、研究所等成績單正本。 5. 語言能力證明。 6. 其他足資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與能力等資料(例如職業證照、專業資格證書、專業工作成就證明等)之影本。 <p>二、各項規定每學年視情況調整。</p>			
其他規定事項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3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51416 彭小姐 網址： http://www.interdisc-law.nccu.edu.tw/			

系(所)別	應用數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9名			1名		
系所組代碼	8111			8116		
特定報考資格	取得「服務機關同意報考證明書」(簡章附表四)之在職人員。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微積分 二、線性代數		筆試 100%	一、微積分 二、線性代數	
其他規定事項	※筆試參考書目，請見本系網站。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微積分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370 李助教 網址： http://www.math.nccu.edu.tw/					

系(所)別	心理學系							
組別	實驗與發展組			社會與人格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5名			2名				
系所組代碼	8121			8122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100%	一、英文 二、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 三、發展與認知心理學 四、知覺與生理心理學	50% 50% 50%	50%	筆試 100%	100%	一、英文 二、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 三、發展與認知心理學 四、社會與性格心理學
其他規定事項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所有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二、非心理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所有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二、非心理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1. 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成績 2. 英文成績			1. 社會與性格心理學成績 2. 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551 溫小姐 網址：http://psy.nccu.edu.tw/							

系(所)別		心理學系					
組別		工業與組織組			臨床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3名			4名		
系所組代碼		8123			8124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英文 二、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 三、普通心理學 四、工業與組織心理學		50%	筆試 50%	一、英文 二、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 三、普通心理學 四、臨床與變態心理學	50%
				50%			50%
				50%			50%
				50%			50%
			口試 40%	參加資格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15名參加口試。 日期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9:00~17:00 地點 果夫樓一樓080101會議室			
			書面 審查 10%	1、考生資料表 2、自傳 3、大學成績單 4、其他有利之證明			
其他規定事項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所有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二、非心理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一、英文成績未達本系該科所有到考考生成績前50%者，不予錄取。 二、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影本三份)於3月15日(星期五)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至本系辦公室，試後恕不退還。 1.「考生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點選下載專區/碩博班下載)。 2.自傳(含未來研究興趣與讀書計畫)。 3.大學成績單。 4.其他有利之證明(若為推薦信，則正本一份即可)。 三、非心理學系大學部畢業者，入學後須補修若干大學部學分。 ※詳細口試順序表將於口試前2日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工業與組織心理學成績 2.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成績 3.普通心理學成績			1.臨床與變態心理學成績 2.心理與教育統計、心理測驗、心理實驗法成績 3.普通心理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3551 溫小姐 網址：http://psy.nccu.edu.tw/					

系(所)別	資訊科學系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8名		
系所組代碼	814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資料結構及演算法 二、作業系統 三、計算機數學(離散數學60%及線性代數40%)	
其他規定事項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1. 資料結構及演算法成績 2. 作業系統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 (02) 29393091 分機 62273 韓助教 網址: http://www.cs.nccu.edu.tw/		

系(所)別	神經科學研究所				
組別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6名				
系所組代碼	8151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50%	一、英文 二、生物化學 三、選考科目及代碼(二選一) 1. 細胞與分子生物學 (8151A) 2. 生理學 (8151B)			
	口試 50%	參加資格	1. 依筆試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20 名參加口試。 2.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		
		日期 時間	3月23日【星期六】 詳細時間另行公告		
	地點	大智樓 190306 研討教室			
其他規定事項	<p>一、英文成績不列入總分計算，惟英文成績未達本所該科到考考生成績前 75%者，不予錄取。</p> <p>二、筆試科目「生理學」考試內容偏重神經系統及其調控機制之相關章節。</p> <p>三、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個別擇優錄取。</p> <p>四、具參加口試資格者，需繳交以下個人書面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履歷自傳(以不超過 1,000 字為原則)。 大學成績單(應屆者繳交大學前 3 年成績單)。 讀書計畫(含研究構想書)(以不超過 6,000 字為原則)。 相關有利審查之資料(如：曾參與專題研究計畫工作、參與學術性研討會、發表學術研究著作等)。如無者，可免繳交。 <p>五、以上所述文件依序裝訂成冊，共一式四份，於 3 月 20 日前親送或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神經科學研究所辦公室，逾期者恕不受理。</p> <p>※ 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所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p>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口試成績 生物化學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990 于小姐 網址： http://in.nccu.edu.tw/				

系(所)別	應用物理研究所					
組別	計算物理乙組			實驗物理組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4名			5名		
系所組代碼	8162			8163		
特定報考資格						
考試項目及佔總成績比例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佔分比例	科目名稱	加重計分
		筆試 100%	一、普通物理 二、近代物理		筆試 100%	一、普通物理 二、近代物理
其他規定事項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			一、有關各科考試範圍請參閱本所網站。 二、依總成績分組擇優錄取。 三、實驗物理組學生的實驗及研究工作在本校臺灣心智科學腦造影中心及中研院物理所進行。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近代物理成績			近代物理成績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87767 陳小姐 網址： http://www.phys.nccu.edu.tw/					